

航天科技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业绩承诺补偿股份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 本次回购注销补偿股份涉及股东 2 名,分别为益圣卢森堡股份有限公司、益圣国际有限公司,回购注销股份总数为 15,106,244 股,占回购注销前公司股本总数 739,370,615 股的比例为 2.04%。公司按总价 2.00 元人民币的价格回购,并依法予以注销。

2. 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本次股份回购注销事宜已于 2020 年 6 月 12 日办理完成。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 739,370,615 股变更为 724,264,371 股。

一、本次业绩承诺补偿股份回购注销的相关情况

(一)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基本情况

2016 年 9 月 29 日,中国证监会核发《关于核准航天科技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益圣国际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2245 号)。经核准,航天科技向益圣国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益圣国际”)发行 6,038,554 股股份、向益圣卢森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益圣卢森堡”)发行 25,417,698 股股份购买相关资产;同时以 30.72 元/股的发行价格向 8 个认购对象非公开发行股份 54,380,006 股募集配套资金。

2016 年 10 月 31 日，标的资产登记至公司名下，交易各方完成相关股权过户事宜。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份也办理了股份登记手续，于 2017 年 1 月 3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二）业绩承诺

1. 益圣国际对 AC 公司业绩实现的承诺

根据协议约定，AC 公司 2016 年、2017 年、2018 年和 2019 年各年度实现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数分别不低于人民币 3,179.48 万元、人民币 4,536.36 万元、人民币 4,922.30 万元和人民币 6,357.58 万元。如 AC 公司实现的净利润数低于前述各年净利润承诺数，益圣国际应按所持 Hiwinkluxe 公司 100% 股权的交易对价向航天科技进行补偿；如 AC 公司实现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数大于或等于前述各年净利润承诺数，益圣国际无需向航天科技进行补偿。补偿金额以益圣国际通过前次重组取得的航天科技股票为限。

2. 益圣卢森堡对 IEE 公司业绩实现的承诺

根据协议约定，IEE 公司 2016 年、2017 年、2018 年和 2019 年各年度实现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数分别不低于人民币 7,714.17 万元、人民币 9,005.04 万元、人民币 10,762.04 万元和人民币 21,958.19 万元。如 IEE 公司实际实现的净利润数低于前述各年净利润承诺数，益圣卢森堡应按所持 IEE 公司 97% 股权的交易价格向航天科技进行补偿；若 IEE 公司实现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数大于或等于前述各年净利润承诺数，则益圣卢森堡无需向航天科技进行补偿。补偿金额以益圣卢森堡通过前次重组取得的航天科技股票和现金为限。

3. 触发业绩承诺补偿条件

根据安永华明会计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All Circuits S. A. S. 2019 年度实际盈利数与利润预测数差异情况说明专项审核报告》(安永华明(2020)专字第 61308650-A04 号)及《IEE International Electronics and Engineering S. A. 2019 年度实际盈利数与利润预测数差异情况说明专项审核报告》(安永华明(2020)专字第 61308650-A03 号),AC 公司 2019 年度实现净利润数为人民币 3,404.38 万元,IEE 公司 2019 年度实现净利润数人民币 11,814.45 万元。因此,AC 公司及 IEE 公司 2019 年度实现的净利润数均低于相关协议的承诺数,已触发了相关协议约定的盈利预测补偿条件。

(三)业绩承诺期间利润分配及股份变动情况

1. 2016 年,公司未派发现金红利,未送红股,未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2. 2017 年,公司未派发现金红利,未送红股。以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409,460,479 股为基数,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每 10 股转增 5 股。转增前,益圣卢森堡持有航天科技 25,417,698 股,持股比例为 6.21%;益圣国际持有航天科技 6,038,554 股,持股比例为 1.47%。转增后,益圣卢森堡持有航天科技 38,126,547 股,持股比例为 6.21%;益圣国际持有航天科技 9,057,831 股,持股比例为 1.47%。

3. 2018 年,公司未送红股,未以公积金转增股本。以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614,190,718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送现金股利 0.701 元,合计派送现金股利人民币 43,054,769.33 元。益圣卢森堡获得现金股利 2,672,670.95 元,益圣国际获得现金股利 634,953.95 元。

4.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0]37 号文核准,公司以股权登记日 2020 年 2 月 26 日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

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航天科技总股本 614,190,718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照每 10 股配售 2.1 股的比例配售股份，发行价 6.97 元/股。截至认购缴款结束日（2020 年 3 月 4 日）有效认购数量 125,179,897 股，发行后股份总数为 739,370,615 股，实际股份变动比例为 0.203813。其中，益圣卢森堡获配 8,006,575 股，配股后持股总量 46,133,122 股，持股比例为 6.24%；益圣国际获配 1,902,144 股，配股后持股总量为 10,959,975 股，持股比例为 1.48%。

（四）业绩承诺补偿实施方案

根据协议约定，如果 IEE 公司、AC 公司的实际净利润低于该年度的承诺净利润，就其差额部分，由益圣卢森堡、益圣国际按照以其持有本次发行的股份向航天科技补偿，股份补偿的计算公式为：

益圣国际当期补偿金额 = (AC 公司截至当期期末累计承诺净利润 - AC 公司截至当期期末累计净利润实现数) / AC 公司补偿期间内各期的承诺净利润数总和 × Hiwinkluxe 公司 100% 股权的交易价格 - 已补偿金额

益圣卢森堡当期补偿金额 = (IEE 公司截至当期期末累计承诺净利润 - IEE 公司截至当期期末累计净利润实现数) / IEE 公司补偿期间内各期的承诺净利润数总和 × IEE 公司 97% 股权的交易价格 - 已补偿金额

当期股份补偿数量 = 当期应补偿金额 / 本次发行股份价格

益圣国际、益圣卢森堡以其在本次交易中获得的上市公司股份对价数量（包括公积金转增股本、送红股、缩股、配股）为上限进行股份补偿，累计补偿金额以本次交易价格为上限。上市公司在本次交易实施完毕至上市公司收到如协议约定的全部股份补偿和/或现金补偿之日之间存在公积金转增股本及配股，相关应补偿股份数应进行调

整，详细如下：

转增、配股前对应本次重组发行股份价格为 P_0 ，每股转增数量为 N ，每股配股数量为 K ，配股价格为 A ，转增后调整发行股份价格为 P_1 、配股后调整发行股份价格为 P_2 。补偿股份数的计算公式为：

补偿股份数量=不考虑转增、配股影响的股份补偿数量 $\times P_0 \div P_2$

$$P_2 = [P_0 + A \times K(1+N)] \div [(1+K)(1+N)] = (30.72 + 6.97 \times 0.203813 \times 1.5) \div (1.5 \times 1.203813) = 18.192677 \text{ 元/股}$$

1. 益圣卢森堡补偿情况

当期补偿金额 $= [(49,439.44 - 40,200.91) \div 49,439.44] \times 141,969.4 = 26,529.20 \text{ 万元}$

应补偿的股份数 $= 265,292,000 \div 18.192677 = 14,582,351 \text{ 股}$

应返还现金分红金额 $= (265,292,000 \div 30.72) \times (1+0.5) \times 0.0701 = 908,055 \text{ 元}$

2. 益圣国际补偿情况

补偿金额 $= [(18,995.72 - 18,019.74) / 18,995.72] \times 18,550.44 = 953.1 \text{ 万元}$

应补偿的股份数 $= 9,531,000 \div 18.192677 = 523,893 \text{ 股}$

应返还现金分红金额 $= (9,531,000 \div 30.72) \times (1+0.5) \times 0.0701 = 32,623 \text{ 元}$

根据公司与益圣卢森堡和益圣国际分别签署的《标的资产盈利预测补偿协议》及《标的资产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的补充协议》的约定，由于标的公司（IEE 公司、AC 公司）2019 年度未完成承诺业绩，益圣卢森堡和益圣国际将分别以持有的公司股份进行业绩补偿。经计算，益圣卢森堡和益圣国际应分别向公司补偿 14,582,351 股股份和 523,893 股股份，合计 15,106,244 股股份。公司将分别按照人民币 1

元的价格向益圣卢森堡和益圣国际回购其应补偿股份并予以注销。

另外，公司在 2018 年度实施现金分配，现金分配的部分由益圣国际和益圣卢森堡分别向公司作相应返还。其中，益圣卢森堡应返还 908,055 元，益圣国际应返还 32,623 元。（以上数据计算结果经四舍五入后精确到个位并取整。）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尚未收到现金返还金额，补偿义务人益圣国际、益圣卢森堡正在积极履行境外汇款返还程序。

二、本次回购注销补偿股份已履行的相关审批程序

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8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未完成业绩承诺对应补偿股份暨关联交易的议案》等与本次回购注销相关的议案。该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按照规定回避了该议案的表决，独立董事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公司于 2020 年 5 月 21 日召开 2019 年度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方式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未完成业绩承诺对应补偿股份暨关联交易的议案》等与本次回购注销相关的议案。参会的关联股东中国航天科工集团有限公司、中国航天科工飞航技术研究院已回避表决。同时，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股份变动后续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股份登记、回购、注销（过户）、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办理工商变更。授权期限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 2020 年 4 月 30 日和 2020 年 5 月 22 日发布在《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回购未完成业绩承诺对应补偿股份暨关联交易的公告》、《2019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等相关公告。

三、本次业绩承诺补偿股份回购注销完成的情况

(一) 股份回购的主要内容

1. 回购原因：补偿义务人履行未完成业绩的股份补偿义务。
2. 回购方式：定向回购补偿义务人持有的部分公司股份。
3. 回购数量：15,106,244 股（其中，益圣卢森堡 14,582,351 股，益圣国际 523,893 股）。
4. 回购价格：总价人民币 2 元（其中，向益圣卢森堡支付人民币 1 元，向益圣国际支付人民币 1 元）。
5. 资金来源：自有资金。

本次回购对公司经营、财务及未来发展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二) 回购注销的完成情况

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本次补偿股份回购注销事宜已于 2020 年 6 月 12 日办理完成。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由 739,370,615 股变更为 724,264,371 股。

(三) 减资事项

公司于 2020 年 5 月 22 日在《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回购并注销业绩承诺补偿股份的债权人通知暨减资公告》（公告编号：2020-临-047）。

四、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本次补偿股份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变更为 724,264,371 股。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 数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含高管锁定股)	692,186,237	93.62%	-	692,186,237	95.57%
有限售条件股份	47,184,378	6.38%	15,106,244	32,078,134	4.43%

项目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数量	数量	比例
股份总数	739,370,615	100.00%	15,106,244	724,264,371	100.00%

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

五、本次回购注销对公司每股收益的调整情况

	股本总额（股）	2019 年度每股收益（元）
本次回购注销前	739,370,615	0.2173
本次回购注销后	724,264,371	0.2218

特此公告。

航天科技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六月十六日